

东南大学教务处

校机教〔2024〕88号

关于做好2024-2025学年学习优秀生 选拔和培养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及相关单位：

根据《东南大学全日制本科学习优秀生选拔及培养管理办法》（校机教〔2020〕44号）的文件要求，现将2024-2025学年学习优秀生选拔和培养工作通知如下：

一、选拔条件：

1、有坚定的理想信念，高尚的道德情操，浓烈的家国情怀，爱国荣校、遵纪守法，无违纪违法受处分记录；有扎实

的知识基础，有攀登科学技术高峰的远大抱负；有刻苦钻研、奋发进取、勇于拼搏和乐于志愿服务与奉献的精神。

2、在业务学习上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 学习成绩优秀，上学年（2023-2024 学年）所学课程无首修不及格，且平均学分绩点在本年级本专业排名前 5%（二年级为本专业（专业类）排名前 10%）。平均学分绩点计算时选择：2023-2024 学年，绩点类型：学年绩点。

(2) 学习成绩优良（平均学分绩点在本年级本专业排名前 20%），上学年（2023-2024 学年）所学课程无首修不及格，知识面较广，思维活跃，有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强，并在上学年（2023 年 9 月-2024 年 8 月）已经取得成果（如在省级及以上学术期刊或国际学术会议上以第一作者发表与本专业学科相关的论文；或获与本专业学科竞赛相关国家级或省级二等奖及以上奖励，排列前三名；或完成一项省级及以上专利（申请）或 EI 或相当级别的论文（录用），排列前三名；或取得创新创业项目优异成绩（经校创新委员会认定））。

3、身心健康。

二、选拔办法：

1、在 2023 级学生中按选拔条件选拔推荐预选学优生，推荐人数为专业学生总数的 10%。由学院按操作手册在系统中操作，确定拟推荐学生，提交教学院长审核后，打印《东南大学预选学习优秀生审批表》。

2、2022 级学生（五年制 2021 级和 2022 级学生）将按选拔条件和滚动进出机制推荐正式学优生或预选学优生，推荐人数为专业学生总数的 5%。经审核符合选拔条件的，若上学年是预选学优生的，可推荐转为正式学优生；若上学年是正式学优生的，可继续推荐为正式学优生。由学院按操作手册在系统中操作，确定拟推荐学生，提交教学院长审核后，打印《东南大学正式学习优秀生审批表》。正式学优生按操作手册在系统中填写《东南大学正式学习优秀生自荐申请表》的相关信息。符合选拔条件的新进入的学生为预选学优生，由学院按上述第 1 条操作。

3、2021 级学生（五年制 2020 级学生），经审核符合选拔条件的，若上学年是预选学优生的，可推荐转为正式学优生；若上学年是正式学优生的，可继续推荐为正式学优生。由学院按操作手册在系统中操作，确定拟推荐学生，提交教学院长审核后，打印《东南大学正式学习优秀生审批表》，符合选拔条件的正式学优生按操作手册在系统中填写《东南大学正式学习优秀生自荐申请表》的相关信息；不符合选拔条件的，取消学优生资格，不再推荐预选学优生。

4、待学校审核批准通过后，学生按操作手册在系统中填写《东南大学本科学习优秀生培养计划》。

5、吴健雄学院的学生选拔推荐比例可按照有关文件执行。

三、工作进程：

1、10月16日前，学院按手册说明进行各年级各专业上学年平均学分绩点计算和审核。组织符合选拔条件的学生报名（将学生端操作手册发至学生，学生需在新系统中申请，填写相关信息），按选拔条件、选拔办法和操作手册进行审核。将《东南大学预选学习优秀生审批表》、《东南大学正式学习优秀生审批表》签字盖公章后上报教务处，同时返回电子稿。

2、10月22日左右，学校审核批准后，公布具备学优生培养资格的学生名单。

3、10月28日前，学院为学优生配备导师，由学院确定学术造诣深、治学严谨，有丰富教学和研究经验且责任心强的教师（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或优秀讲师）担任指导教师人选，提前一周公布在学院网站（含导师简历链接）并输入新系统，经学优生和导师双向选择落实到人（将教师端操作手册发至教师），对未双向选择落实导师的学优生，由学院统一安排导师，每位导师所指导的学优生原则上不得超过2名（含预选生不得超过3名）。

4、11月份开始，学院按《东南大学全日制本科学习优秀生选拔及培养管理办法》的文件要求，对学习优秀生实施培养，要求学优生在系统中填写周记（至少1次/2周）和月记（至少1次/1月），要求导师在系统中对学优生提交的周记和月记给予鉴定，并按管理办法和操作手册的要求对实施情况

组织检查、反馈信息、督促及管理，检查结果及相关表格由负责此项工作的书记载，并提交教务处。具体培养措施以及相关政策等参照文件执行。

东南大学教务处
2024年10月11日

(主动公开)